

50余万条学生个人信息遭侵犯

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宣判 全部诉讼请求获支持

日前，虹口区检察院提起的教育培训行业从业人员侵犯公民个人信息刑事附带民事公益诉讼案件在虹口法院开庭审理，并当庭宣判，法院的判决支持检察机关作为公益诉讼起诉人提出的包括民事公益诉讼赔偿在内的全部诉讼请求。这也是上海市检察院集中通过公益诉讼加强公民信息保护的系列案件。

2019年底，虹口区检察院公益诉讼检察官对公民信息保护案件筛

查时注意到，有起3人侵犯学生个人信息的案子：3名犯罪嫌疑人皆是教育培训机构从业人员，且其中1人是名校硕士生，而被侵犯的学生信息涉及京沪两地，数量巨大。2017年上海某教育机构从业人员刘某花费5000元从他处购买上海各区大量学生个人信息13万余条；2018年刘某通过微信认识了在北京从事教育培训的周某，用上海学生信息与周某交换，换取北京各区

学生信息38万余条；2019年年初，刘某又将52万余条学生信息中的一部分分别出售给两人，共获利1.6万元。这些学生信息包含了学生的姓名、身份证号码、所在学校、户籍地址、家长姓名电话等等。2019年，周某还通过网络，从曾经的同事、上海某教育培训机构总经理李某处获取上海学生信息3万余条。经查，李某2015年通过网络花200元购买上海市部分高中生信息13万余条，

将其中一部分提供给周某。

公益诉讼检察官认为，刘某非法购买、交换、出售公民个人信息，周某非法收受、交换公民个人信息，李某非法购买、提供公民个人信息，3人的行为均已违反国家侵权法规的规定，侵害不特定公民的隐私权，损害社会公共利益。因此对3人以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提起公诉。同时附带民事公益诉讼。

最终，法院以侵犯公民个人信

息罪分别判处刘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4年，并处罚金2万元；周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3年，处罚金2万元；李某有期徒刑2年6个月，缓刑2年6个月，处罚金1万元。同时，依法判令3人在国家级新闻媒体上公开赔礼道歉，并要求刘某按照其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的获利赔偿民事公益诉讼费用1.6万元。

通讯员 王晓阳
本报记者 袁玮

你讲我听

小燕有两个孩子，她找我是因为丈夫小龙被她赶出家门，至今不让她回，小燕让我劝劝她爸。小燕是长女，从小乖巧听话，下有一妹妹。参加工作后，小燕每月工资全数交给父母，直到出嫁。婚后，婆家也很喜欢小燕，小燕还与丈夫有了两个儿子。大儿子跟母姓，小儿子随父姓。

去年暑假期间，公公家动迁，小燕的妈妈让他们回娘家住，一方面等安置房，一方面帮着带两个孩子，婆婆则在外租房住。因妹妹未婚，在家开了个烟纸店，卖点小商品。矛盾是从两个孩子开始的。孩子顽皮，常拿店里的食品吃。这还不算，孩子还会将店里的食品拿到外面，给左右舍的孩子“分享”。妹妹看到后心疼，伸手打了两个外甥。小燕下班回到家，看到儿子身上的伤痕，再三询问得知是姨妈的“杰作”，也没说什么，只是关照儿子不准进小店，更不允许拿店里任何东西。两个儿子知道自己闯了祸，此事也就到此结束。

不久，妹妹不打招呼把小燕房中的电脑搬到了店里。小燕丈夫小龙在广告公司上班，离不开电脑。这天小龙下班回家，晚饭后准备把业务做完，谁知不见了电脑，一问才知被小姨子拿到店里去了，当时就十分恼火。因电脑里有不少软件程序，小龙平时就不许别人碰他电脑。心火怒火的小龙跑到店里把电脑搬了回来。

到了月底，小燕爸爸向小龙要生活费，话很难听。小龙本就不愿意住到岳父母家，不仅生活不

习惯，而且很压抑，加上对小姨子打儿子的事颇为不爽，因此就没好气地说了一句“跟你女儿要去”。岳父觉得很没面子，当场暴跳如雷：“你给我滚。”就这样赶走了小龙。因为安置房还没拿到，公婆在外租的房又小，小燕实在没地方去，便劝丈夫不要跟父亲计较，赶快回家。小龙脾气很倔，宁可在父母处打地铺也不愿回去。这可苦了小燕，自己白天要上班，

回来还要带两个孩子。加上父亲与丈夫有矛盾，没有好脸色，这让小燕郁闷极了。眼看时间已过去几个月，小龙至今没有回家。小燕试着做父亲的工作，但父亲也是个倔脾气，认为自己没错，不愿跟女婿打电话。就这样，两人一直僵持着。无奈之下，小燕找到我，让我两头做做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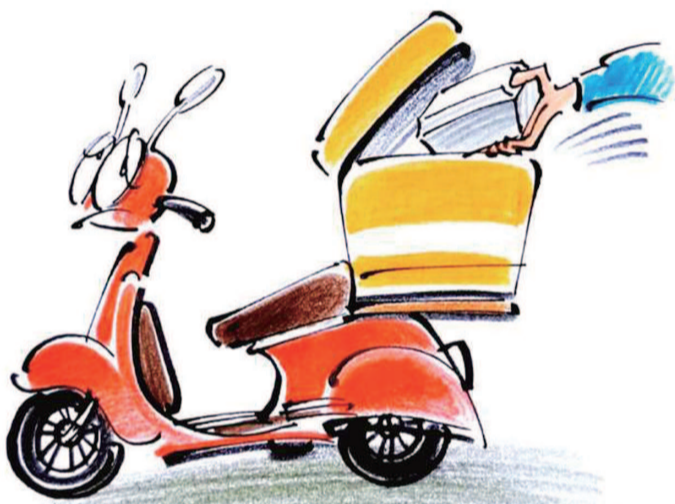
听了小燕的哭诉，我认为交生活费是理所当然，她父亲没有什么错，便要来小龙的电话。但不管我怎么劝说，电话那头的小龙就是一声不吭。我不由得提高了嗓门：“你要知道，由于你的倔强伤害的不仅是你岳父母，而且是你的妻子、儿子，你不为自己着想，也要为妻子和孩子着想，妻子三夹板好当吗？岳父向你讨要生活费有错吗？毕竟一家四口吃住在岳父母家，你算过账吗？如果你们到外边租房那是什么开支？你应该感谢岳父母才是。”

这时，电话那头传来小燕公婆批评小龙的声音，我乘势劝小龙，做女婿的就要尊重岳父母，不要再僵下去。其实小龙是憋气，见大家都在批评他，众怒难犯，对我说了声：“我今天就回去。”

人民调解员 青云

被丈人赶走的女婿

为省钱偷他人外卖 饱了自己坑同行



孙绍波 画

本报讯（记者 袁玮）疫情期间，外卖员的送餐业务量陡然猛增，为了抢单，外卖员往往集中连续送两三份外卖，不承想却被“有心人”钻了空子。近期，徐汇公安分局田林新村派出所就抓获一名因一时贪念而对自己同行实施盗窃的外卖员。

近日，陆续有外卖员到田林新村派出所报案，称自己送的外卖莫名丢失。经民警询问得知：一些外卖员为了避免来回奔波，有时会一次接两三份外卖，然后集中派送。在送第一份餐食给客户时，会把其他外卖留在车后的保温箱内，但送完餐后，却发现外卖不翼而飞。遇到这样的情况，外卖小哥为了不致差评，只能向客户解释说明情况，然后垫钱再替客户重新下单作为补偿。

补偿餐费金额虽不多，但是外卖小哥补偿的每一分钱都是他们的辛苦所得。派出所民警根据线索，循线追踪，很快抓住了犯罪嫌疑人沈某，但令人意想不到的是，嫌疑人竟是一名“外卖员”。

到案后，犯罪嫌疑人沈某交代，他在送餐时看到同行车内有餐食，就偷偷拿来吃，“方便”了自己，却造成了同行的烦恼和损失。经初步调查，一个月来，他已作案7起。目前，沈某因涉嫌盗窃罪已被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

为接孩子竟醉驾上路

一奔驰女酒精浓度超标3倍多

觉时，与5岁的儿子通了电话后，答应去接孩子回家睡觉，周某抱着侥幸心理独自驾车上路，结果被执勤民警查获。

经酒精测试，周某血液酒精浓度高达261mg/100ml，远高于80mg/100ml的醉酒驾驶标准。目前，周某因涉嫌危险驾驶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并被吊销驾驶证，五年内不得考

取驾驶证。周某对自己醉驾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后悔不已。

嘉定警方提醒广大市民，酒后不开车，开车不喝酒，是对自己、家人和他人的负责，切不可心存侥幸。喝酒后，人的意识和行为一定程度不受主观控制，一旦发生交通事故后果不堪设想。

通讯员 徐波 本报记者 潘高峰

谎称有渠道买口罩还报假警称被诈骗

一女子被判4年3个月并处罚金2万元

谎称自己有途径大量购入口罩骗取钱款后，犯罪嫌疑人吴某害怕事情暴露，假扮上家制作虚假聊天记录，自导自演了一出被诈骗戏码，并报假警喊捉贼。2月26日，吴某因涉嫌诈骗罪，被普陀区检察院批准逮捕。近日，该案在普陀区法院通过全程在线庭审的方式开庭，被告人及其辩护人、被害人参加庭审，普陀区检察院检察官戈亮出庭支持公诉。法庭当庭宣判，以犯诈骗罪，判处吴某有期徒刑4年3个月，并处罚金

金2万元。

叶先生是一家医疗器械公司的老板，受疫情影响，口罩十分紧缺，为帮朋友购买口罩，他四处寻找口罩货源。2月初，他看到吴某在微信朋友圈售卖口罩，便向其咨询了口罩代购的具体情况。吴某立即发来了口罩产品图片，并向他介绍了详细型号及价格，随即让他等有货通知。叶先生看到图片，信以为真。2月10日，叶先生接到吴某通知，对方说自己手上一万个医用口罩，单价2.8元，于

是，叶先生通过微信转账2.8万元给吴某。次日中午，吴某再次联系叶先生，说又到货5万个医用口罩，单价3元，叶先生不由分说又全部买下，通过支付宝给吴某转账15万元。

2月12日，叶先生催促吴某发货，却得到吴某被骗的消息。吴某告诉叶先生，她代购的上家收了她的钱之后，把她拉黑失联了，说着还将她与上家的微信聊天记录、交易记录和拉黑截图发给叶先生作为证据。叶先生大吃一惊，让吴某赶紧去

派出所报案。2月13日，他收到吴某通过微信发来的报案回执单，彻底相信自己说的话，无奈只能挨个去给自己客户解释。就在叶先生等待处理结果的时候，他接到了公安的电话，令他大为震惊的是，整件事情根本就是吴某自导自演的骗局。

据吴某交代，她因为赌博陆陆续续输了50万元。2月初，她发现老家朋友“胖子哥”在朋友圈售卖口罩，便想以此牟利。她将“胖子哥”朋友圈里的口罩图片盗来，并以顾客

的身份，从胖子哥那套来口罩价格和信，以此骗取叶先生的信任，在收到对方的货款后，她又继续赌博，现已悉数输光。

之后，为了给叶先生一个交代，她将另一个微信号换上了“胖子哥”名字和头像冒充上家，用以伪造交易记录和聊天记录，随后用此高仿号将自己拉黑。一系列操作之后，她便跟叶先生“卖惨”，编造了自己被骗的谎言，并前往派出所报案。

在谎报警情前，吴某自作聪明删除了微信好友“胖子哥”，以为这样公安就发现不了上家的真实信息。3月9日，吴某因涉嫌诈骗罪，被普陀区检察院提起公诉。

记者 江跃中 通讯员 姚彦静 施迪